

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2020 年半年度报告》，现因半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尚未完成，为确保报告质量和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经申请，现将《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日期延期至 2020 年 8 月 27 日。

公司对本次调整半年报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谅解！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特此公告。

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9 日